

使用说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下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下级品目名称：空调机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下级品目名称：空调机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下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685000 元

大写：人民币陆拾捌万伍仟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

大写： /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供应商完成合同内容，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相应等额的正式发票，甲方根据上级财政拨款进度及方式，向乙方一次性全额付款。

分期付款：

第一次付款：在本合同生效且财政拨款到位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在收到等额发票后 10 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 30%的预付款（响应京财采购（2021）741 号，

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货物运抵现场后，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申请书，甲方应在收到验收申请书的【10】个工作日内成立履约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与采购人员相分离。

货物运抵甲方办公场所或指定的其他工作现场后，甲方组成验收小组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验收，并进行设备及系统的安装调试、联调联测，合格的出具验收报告，由甲乙双方共同签署。如发现货物或规格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不符，甲方应在发现和应当发现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7】个自然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货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

货物须同时完全符合下列各项标准及要求方为合格：

①货物名称、规格、数量与甲方要求一致；

②自货物交付、验收之日起，货物生产日期不长于【6】个月，免费质保期【8】年；

③货物外包装完好、装箱单、质量合格证书、保修证书、产品使用说明书及其它应当随箱的技术资料齐备；

④一次开箱不合格率小于【3】%（不含【3】%），不合格产品立即退换。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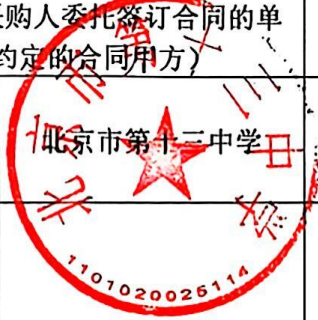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8月18日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师范大学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 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 （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 （公章或合同章）	 北京易创达信 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 柳荫街 27 号	住 所	北京市大兴区 嘉悦广场 7 号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叶兴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13910888193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 嘉悦广场 7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100162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774242494@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5MABPE4CM3A
		开户名称	北京易创达信 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大兴 新城支行
		银行账号	635400874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等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包括合同附件）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5.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

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 10% 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

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不接收联合体投标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采购单位。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提供设备供应商。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买方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如有质量异议，甲方应在货到一个月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异议的 7 天内做出书面答复，逾期则视为乙方同意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乙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2、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3. 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同时履行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
	指定现场	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乙方负责办理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不少于5年。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1、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2、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日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全部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第二节 第12.2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①乙方完成合同内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根据结算审定金额一次性付款。②因甲方系财政预算单位，如财政或上级有关部门未及时拨付本项目款项，甲方应付款项将于资金拨付后向乙方支付；造成的延期支付合同款项或付款方式改变，不视为甲方逾期支付，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是，乙方不得拒绝或延期履行合同义务；否则，应按本合同的有关约定承担责任。③甲方向乙方支付任一笔合同款项前，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开具相应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将资金支付到乙方账户。④本合同最终付款金额以审计确定金额为准，甲乙双方均应遵守审计等结果查究。
第二节 第13.2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第二节 第13.3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第二节 第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第二节 第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
第二节 第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第二节 第15.1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二节 第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每逾期一天，按照合同价款每日千分之一计取。
第二节 第15.3款	逾期付款利息	/
第二节 第15.4款	其他违约责任	/
第二节 第19.2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23.1款	其他专用条款	/

附件1：供货清单

供货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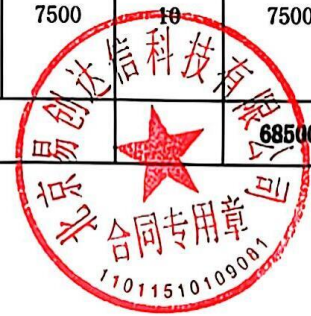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型号	技术参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触控一体机 1	东方中原	东方中原:DS-86IW MS-L03PA (86寸触控一体机)	<p>一、整机硬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机显示尺寸 86 英寸，分辨率：3840*2160，双侧边框宽度 17mm，； 2. 采用红外触控技术，在双系统下均支持 40 点同时触控，表面钢化玻璃厚度 3.2mm，硬度可达莫氏 9 级； 3. 整机前置标配 HDMI 输入 1 路，USB2 路，Type-C 1 路，具有中文标识，后置标配 HDMI 输入 1 路； 4. 整机具有通屏笔槽结构，可放置书写笔、粉笔、水性笔等。 5. #整机前置中文按键 7 个，可实现音量加减、窗口关闭、触控开关等功能，且按键均具备两种及以上明确的功能； 6. 整机内置蓝牙 Bluetooth 5.4 模块，支持连接外部蓝牙音箱播放音频； 7. 前置 U 盘接口需采用隐藏式设计，具有翻转式防护盖板，盖板开合角度 100° ； 8. #整机具备前置针孔式电脑还原按键，并配有中文标识； 9. 整机扬声器功率 60W，1 米处声压级 90dB，10 米处声压级 80dB；最低谐振频率 260Hz。； 10. #整机具备 12 核国产化驱动芯片； 11. 内置 Android 系统版本 14.0，内存 4G，存储 32G； 12. 内置高清 5K 摄像头，有效像素 1700W，可输出最大分辨率 5104*3864 的图片与视频； 13. 整机采用硬件低蓝光背光技术，在源头减少有害蓝光波段能量，蓝光占比（有害蓝光 415~455nm 能量综合）/（整体蓝光 400~500 能量综合）35%。 14. 整机全通道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可实现画面纹理的实时调整；支持纸质纹理：素描纸、宣纸、水彩纸； 15. 整机背光系统支持 DC 调光方式，多级亮度调节，白色背景下最暗亮度 100nit。 16. 整机采用 OPS-C 标准的 80pin 针口设计； 17. 内置电脑 CPU 采用 Intel 第 11 代平台处理器酷睿 I7 处理器，内存：8G DDR4，硬盘：256G SSD 固态硬盘，接口：整机非外扩展具备 5 个 USB 接口；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1 路 HDMI 等。 <p>二、教学软件</p>	20800	10	208000

			<p>1. 提供符合教师授课场景的教学桌面教学系统, 可将教师授课常用应用放至主页, 单击即可打开应用, 方便教师快捷调用软件;</p> <p>2. 应用页面采用分类模块显示, 至少包含课件制作、教学工具、管理辅助、数字资源等, 方便教师快速找到相应应用;</p> <p>1. 教学软件具有备课、授课模式, 且备授课软件支持 PC 端、交互设备端、移动端及网页端等多种方式入口打开, 每一种方式均可快速生成、播放课件;</p> <p>2. 教学软件支持多种登录方式, 包含不局限于 U 盘登录、账号密码直接登录、微信扫码登录、手机验证码快捷登录等, 支持免登录打开本地课件;</p> <p>3. 软件提供个人云盘存储功能, 注册即可免费获取不少于 200GB 云端存储空间, 可扩展至 3TB 云存储空间;</p> <p>4. 提供预置的课件素材, 允许老师在网页端、移动端、电脑端进行内容的选择与组合, 快速生成课件并浏览, 所有制作的课件均实时保存至云端, 老师只需登录即可查看;</p> <p>5. 软件支持单独 PPT 导入功能, 并支持导入进度条提示功能, 可查看当前导入进度, 上传完成后具有中文提供功能;</p> <p>6. 提供模块化的课件素材和教案, 学科涵盖小学语文、初中语文、小学数学、初中数学、高中数学、小学英语、初中英语、小学科学、初中物理、初中化学等学科 (教材版本覆盖部编版、人教版、教科版、外研新标准版、北师大版、冀教版、中图版等教材版本), 课件支持组选: 课堂导入, 知识讲解, 例题与变式, 拓展延伸, 课外活动等, 课件总课时量不低于 3600 个课时;</p> <p>7. 提供语文生字卡片、英语生词卡片、化学工具编辑器、数学工具编辑器、物理仿真实验、英文手写识别等学课工具;</p> <p>8. #提供课堂互动活动模块组件, 要求至少包含分类、填空、连词成句、翻翻卡、消消乐;</p> <p>9. 教学软件在授课模式下支持显示文件、工具 and 应用的便捷入口, 快捷入口在书写状态下可自动隐藏, 清楚书写笔记后, 可自动恢复;</p> <p>10. 教学软件提供多种云盘入口, 可一键跳转到云盘官方网站;</p> <p>11. 双侧快捷键授课状态下具备多个教学辅助工具, 包含截图、时钟、放大镜、聚光灯、黑屏、随机数、骰子和大转盘 8 种;</p>			
--	--	--	---	--	--	--

			<p>12. #软件在授课模式状态下支持多种笔形，颜色选择，笔形不少于9种，颜色不少于6种；</p> <p>13. 支持免登录打开离线课件，直接进入课件全屏播放状态；登录后，可返回备课编辑状态；</p> <p>14. 课堂评价支持对全班、单个或多个学生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可撤回，老师可通过移动端、PC端及网页端对学生进行行为评价打分，可显示班级得分前列的学生信息，界面、评价项、学生头像均采用卡通化方式，软件支持随机抽选学生进行评价；</p> <p>15. 内置录课软件，支持屏幕、屏幕+摄像头等多种形式的录制，也可结合录播系统进行全景录制；</p> <p>16. 支持对视频清晰度的调整，提供高清、超清、超高清的切换，方便在手机、电脑或者大屏上观看；</p> <p>17. 录课软件在桌面及摄像头录制场景下，能自动侦测摄像头，可识别展台摄像头，同时支持摄像头画面的切换、移动及大小的调整；</p> <p>18. 录制视频可自动保存在本地，也可上传至云端教师空间，结束录制即生成回看视频，可快速浏览录制情况；</p> <p>19. #内置黑板贴功能，可实现屏幕截图，实时语文、数学、外语、值日、通知等学科分类任务预留，截图操作灵活方便，支持手势拖拽边框缩放大小，可选择区域显示范围；</p> <p>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 CCC 认证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投标人所投硬件设备具有省级或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投标人所投配套软件具有省级或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提供供应商三年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2	触控一体机 2	东方中原	<p>东方中原:DS-861W MS-L05PA (86寸触控一体机)</p> <p>一、整机硬件</p> <p>1、整机采用 A 规液晶面板，显示尺寸 86 英寸。</p> <p>2、屏幕图像物理分辨率：3840*2160，最高灰阶 256 灰阶，显示比例 16:9。</p> <p>3、#全通道 4K 高清显示；（4K 分辨率需提供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4、#整机采用红外触控技术，支持 20 点触控，触摸响应时间 4ms，最小识别物 2mm，有效识别高度 2mm。（触控点数需提供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20000	12	240000

			<p>5、整机屏幕表面使用防眩光钢化玻璃，玻璃面板硬度莫氏 7 级或 9H，并支持抗强光干扰特性。采用低反射防眩光技术，有效防止眩光的同时还能吸收部分环境光，进一步降低环境光对显示的干扰。（提供防眩光功能有效证明）</p> <p>6、#设备前置物理按键 8 个，功能包括不局限于：电源、护眼、录课、音量、调出中控悬浮菜单、关闭窗口等。（按键数需提供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7、前置 1*HDMI 接口、1*Type-C 接口，2*USB3.0 接口，后置接口 1 *3.5mm 音频、1 *USB 接口、1*HDMI 接口、1*Touch USB 接口，具有中文标识，以上接口均采用内置方式。（接口数量需提供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8、#通过 Type-C 接口可实现音视频传输，外接电脑可实现投屏，且接口支持充电功能。（传输功能需提供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9、前置 USB 接口具备防撞挡板设计。（提供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0、扬声器：总功率 60W，峰值功率可达 80W，扬声器在 100%音量下，1 米处声压级 90dB，10 米处声压级 80dB；最低谐振频率不高于 100Hz；</p> <p>11、摄像头：像素 1900 万，可输出最大分辨率 5104*3864 的图片与视频，水平视角 135°；</p> <p>12、麦克风：非独立，8 阵列，拾音距离 12m。</p> <p>13、整机需内置的蓝牙及 Wi-Fi 模块（提供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4、护眼标准：采用硬件低蓝光背光技术，蓝光占比（有害蓝光 415~455nm 能量综合）/（整体蓝光 400~500 能量综合）<50%，视网膜蓝光危害满足 GB 40070-2021 或 IEC TR 62778:2014 蓝光危害 RG0 级别。显示画面无频闪。（蓝光无危害级别需提供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5、功能设计：整机具备三种降半屏方式</p> <p>16、通过前置前置组合式针孔电脑还原物理按键，具有中文标识；</p> <p>17、嵌入式系统：内存 4GB，存储空间 32GB。配套操作系统，内嵌系统具备 12 核国产化驱动芯片，8 核 CPU、4 核 GPU；</p> <p>18、采用抽拉内置模块化电脑，标准 80 针通用接口，CPU 主频 2.0GHz，内存：8G，硬盘：256G SSD，</p>			
--	--	--	---	--	--	--

				<p>具备非外扩展具备 3 个 USB 接口，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1 路 HDMI。</p> <p>二、教学软件</p> <p>1. 安装互动教学软件，支持通过官方网站进行下载使用，所有软件功能免费使用。</p> <p>2. 教学软件提供教师个人备课中心，可根据学段、学科、教材版本自动选择相关备课素材与课。</p> <p>3. 教学软件工具：实现备授课过程多终端多场景一体化。移动终端与交互智能平板通过网络实现账号数据对接互通、移动授课，无需部署任何外接设备。</p> <p>4. 提供小初高多科目学科工具，包括数学函数、尺规、3D 模型等。</p> <p>5. 具有课堂活动模板，支持选词填空、判断对错和趣味选择等课堂活动。</p> <p>6. 版本资源丰富，覆盖小学、初中、高中各学科使用的教材版本。</p> <p>7. 支持板书书写，提供多种笔触工具。</p> <p>8. 课件授课：支持信创操作系统本地播放或在线预览 windows 平台下制作的任意教学课件，实现 PPT、Word 等文档的原生态播放。”</p> <p>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 CCC 认证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提供三年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3	2P 空调	TCL	KFR-50GW/AP1a+B1	<p>2P 壁挂式品牌冷暖空调（TCL）</p> <p>一级能效，变频智能调节，自清洁，静音设计，电压/频率：220V/50Hz，制冷剂 R32，制冷功率 1340W，制热功率 2010W</p>	3000	54	162000
4	5P 空调	TCL	KFR-120Q/A F1Zb-B1S	<p>5P 天花板式品牌冷暖空调（TCL），一级能效，变频智能调节，自清洁，静音设计，电压/频率：380V/50Hz，制冷剂 R32，制冷功率 3590W 制热功率 3520W</p>	7500	10	75000
总价（元）							685000



北京市西城区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

西采中[2025]045号

北京易创达信科技有限公司：

 贵公司在参加我中心组织的2025年设备新购-北京市第十三中学-北京市第十三中学租赁址学保项目（采购编号：XCGK-2025-020）的公开招投标活动中，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确定你公司为本项目第一包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685000元人民币。请接此通知书后30日内，与北京市第十三中学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一式三份，签订后三日内送西城区政府采购中心一份存档。

北京市西城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5年8月13日